

監察院交通及採購委員會調查報告結案情形一覽表

案號	機關改善與處置情形	結案情形
107 交 調 034	<p>◆產生行政變革績效</p> <p>一、針對 MOD 組合套餐部分頻道於 106 年 7 月 1 日凌晨 0 時起斷訊事件造成之消費爭議，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特別要求中華電信對用戶收視權益應予以保護，故對於頻道商之頻道異動或下架應在事前 1 個月予以揭露(營業規章第 34 條第 3 項)，另要求頻道商與用戶訂定契約，以確保訂戶權益(營業規章第 30 條第 2 項)。</p> <p>二、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要求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提報並審議通過修正多媒體內容傳輸平臺服務營業規章，修正內容包含簡化同一公司寬頻用戶申請中華電信 MOD 業務身分查核規定、MOD 契約終止意思表示、頻道異動預告及資訊揭露、MOD 用戶同意個資利用規定等，及在固定通信業務管理規則所規定之不干預頻道內容服務提供者之內容服務規劃與組合、銷售方式及費率訂定的基礎上，中華電信亦得組合頻道，同時並維持該公司不得經營頻道的基本原則，增進消費者多元選擇，並保障消費者權益，進一步鼓勵頻道供應商多元上架公眾平臺。</p>	108/3/12 交通及採購委員會第 5 屆第 56 次會議決議：結案存查。